



參考編號 : ECA/2017-8/224

敬啟者 :

學校課外活動家長通知書

本校 香港海事青年團(光輝號分隊) 於將舉辦以下活動，希望 貴子弟 能夠參與：

Table with 2 columns: Activity Name/Date/Location/Time/Notes and Responsible Teacher/Content/Fee/Disband Time/Disband Location. Includes details for '聯校畢業營 (兩日一夜)' on 2018年4月28-29日.

請填妥下附回條及所需費用，於 2018年3月26日或以前 交回莫瑞琛老師；如 貴子弟有任何已知疾病或正接受任何醫療，請一併聲明。假若集會當日天氣臨時變壞，以致活動需要取消，負責老師將盡快通知家長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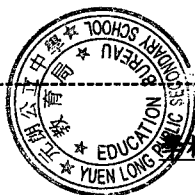
此致

貴家長



余國健校長

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



學校課外活動家長通知書回條

敬覆者：

本人已經知悉有關活動的詳情，並*同意 / 不同意 敝子弟 (班 號)參加貴校 香港海事青年團(光輝號分隊) 於 2018年4月28及29日 舉辦之聯校畢業營(兩日一夜)。

*健康狀況申報

- 敝子弟健康良好，可以參與上述活動
□ 敝子弟有附頁所載之疾病 / 醫藥治療 / 醫生證明，可以參與上述活動。

此覆

元朗公立中學

家長簽署 : _____
家長姓名 : _____
聯絡電話 : _____

二零一八年 月 日

*請在適當 內劃上

#請將此家長同意書交回負責老師存檔